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: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
承辦人:馬靜敏 電話: 03-8462783

電子信箱: min@hlc. edu. tw

受文者: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7月19日 發文字號: 府教終字第1120142749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有關本縣112年語文競賽「原住民族語朗讀」項目之個別 化 文稿一節,請依說明事項辦理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尊重各地方音差異,有關「原住民族語朗讀」項目之文 稿 ,同意獲選參加縣賽之競賽員,接例採「競賽員得自 備 個別化文稿」方式辦理。
- 二、有關參加本縣112年語文競賽「原住民族語朗讀」項目, 自 備個別化文稿之辦理方式如下:
 - (一)請競賽員之指導老師逕至112年全國語文競賽網站一競賽 內容一競賽題目-原住民族語朗讀-112年全國語文競 賽 原住民族語朗讀文章(2023-06-21發布)下載使用。
 - (二)各別化文稿請依既有格式進行修正,修改處以「粗體 字」並「加底線」方式呈現。
 - (三)上開自備個別化文稿應以 A3 紙張列印一式6份,並於 112年8月11日(星期五)以前(以郵戳為憑,免備







文),逕寄(送)「花蓮縣新城鄉北埔國民小學—教務 處」(地址:971花蓮縣新城鄉北埔路170號),逾期恕 不受理。

- (四)種子競賽員,亦請依上述規定事項辦理,並請現就讀學 校 於期限內將別化文稿寄(送)至北埔國小,逾期恕不受 理。
- 三、如該族族語腔調,不需修正且無上開情形者,免送修正篇目。
- 四、有關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初賽時,其「原住民族語朗讀」項目 之個別化文稿辦理方式、所需格式、繳交份數及繳交期限,由各公所自行訂定。
- 正本:本縣各鄉鎮市公所、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安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玉里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光復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附設國小部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:本府教育處電2033/07/19文交 16:換:35章



